

证券代码：601636

证券简称：旗滨集团

公告编号：2021-142

可转换债券代码：113047

可转换债券简称：旗滨转债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旗滨转债”可能满足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自2021年11月24日至2021年12月14日，公司股票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旗滨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2.80元/股）的130%。若在未来触发“旗滨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即：如果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即16.64元/股），届时根据《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者部分未转股的“旗滨转债”。

一、“旗滨转债”基本情况

（一）可转换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09号）核准，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9日发行了1,5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50,000万元，期限6年。

（二）可转换债券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交易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182号文）同意，公司15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5月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旗滨转债”，债券代码“113047”。

（三）可转换债券转股价格情况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旗滨转债”自2021年10月15日起可转换为公司普通股。“旗滨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3.15元/股，由于公司实施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最新转股价格调整为12.80元/股。具体调整方案请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1日刊载《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71）。

二、可转换债券有条件赎回条款可能成就的情况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上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①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可能成就的情况

自2021年11月24日至2021年12月14日的15个连续交易日中，公司股票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旗滨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2.80元/股）的130%。若在未来十五个交易日（含本交易日）内，公司股票有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即16.64元/股，将触发“旗滨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根据《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者部分未转股的“旗滨转债”。

三、风险提示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和《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后当天召开董事会审议是否赎回“旗滨转债”，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公司行使上述赎回权，赎回价格为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有可能低于投资者取得可转换债券的价格，从而造成投资者的损失。

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换债券相关规定，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

投资风险。

四、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55-86353588

特此公告。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